

國立中興大學 107 學年度高中物理資優班開班說明會

1、授課老師：吳秋賢老師、林中一老師、藍明德老師、斯頌平老師、張志軍老師、陳汕塘老師、李秉政老師、陳坤麟老師、黃文敏老師

2、課程範圍規劃及上課時間：

- ①本班修業時期為一學年，上課時間原則上於隔週週六 AM9:20 至 PM16:10，並於暑假安排密集輔導課程。
- ②高一課程範圍：教授高中 3 年基礎物理及相關數學課程。
- ③高二課程範圍：
- ④第一次上課預計是在 10/27，地點理學大樓 3 樓 3A12 教室。
- ⑤補課地點：在理學大樓 2 樓 210 互動教室（電梯出來左手邊第一間教室）。
- ⑥各科目上課堂數如下表：

課 程 \ 班 別	堂數*
力學	56
波動	6
靜電與靜磁	16
物理啟發（含實驗室參訪）	9
實驗課（7 次實驗，投影片、口頭報告訓練）	26
示範實驗	5
程式模擬	9
期末考試（筆試、口頭報告、學習座談會）	5
總共	132

⑥結業標準：

出席率達總課程次數 2/3 以上，並參加期末實驗報告始發予結業證明。期末不得無故缺席，無法出席者請家長提出具體理由申請請假及補考。

背面尚有資訊

3、本棟大樓於假日有門禁管制，需辦理門禁卡才能進入。門禁卡需繳付押金 100 元，於結業時繳回門禁卡即可退回押金。本校因安全管理問題，煩請接送學生的家長至國光路—中興大學東側二門接送，或把汽車停放於側門四周步行進校東側二門距理學大樓步行只需 2 分多鐘)，如需辦理汽車臨時停車證(100 元/月)的家長，請洽助理梁小姐。



4. 有關於退費的說明：

① 依國立中興大學推廣教育班學員退費及延期就讀辦法第 3 條：

依中興大學推廣教育退費辦法規定，學員於註冊繳費後開課前無法就讀者，得申請退還所繳學分費、雜費等各項費用之九成。學員於開課後未達全部課程六分之一(含)時數無法就讀者，得申請退還已繳學分費、雜費等各項費用之七成。學員於開課後未達全部課程三分之一(不含)時數無法就讀者，得申請退還已繳學分費、雜費等各項費用之五成。學員於開課後達全部課程三分之一(含)時數無法就讀者則不予退費。

② 退費必要的文件：學費收據、家長同意退費書、物理系門禁卡(已辦理者)